

东北现代文学大系

1919-1949

张毓茂 主编

第七集

长篇小说卷

(中)

沈阳出版社

东北现代文学大系

1919—1949

第七集 长篇小说卷（中）

张毓茂 主编

高 翔 选编

沈阳出版社

目 录

编辑凡例	1
总 序	张毓茂
导 言	高 翔

1919—1931

穆儒丐

香粉夜叉	1
------------	---

王冷佛

珍珠楼	148
-----------	-----

*1931—1945***李辉英**

万宝山····· 403

小 松

北归····· 543

疑 迟

同心结····· 832

爵 青

麦····· 979

古 丁

平沙 ····· 1085

*1945—1949***杨慈灯**

入伍 ····· 1208

马 加

江山村十日 1586

后 记 1750

存

目

1919—1931

穆儒丐 徐生自传
小 天 鸾凤离魂录

1931—1945

山 丁 绿色的谷
王 则 昼与夜
田 琅 大地的波动
石 军 沃土
孙 陵 大风雪
金 音 生之温室
青 榆 冷香槟
秋 萤 河流的底层
姜灵非 新土地
骆宾基 姜步畏家史第一部·幼年
萧 军 八月的乡村 第三代

萧 红 呼兰河传 马伯乐

端木蕻良 科尔沁旗草原 大地的海

1945—1949

周立波 暴风骤雨

黄 皓 动荡的十年

□小松

北 归

一 历 史

夏天无边际的原野，在这广阔的绿色上，点缀着一朵一朵的黄花，那是北满一带惟一的野花，自生自落的蒲公英啊！

在夏末的时候，蒲公英飘着白色的绒絮，漫山遍野的飞着。飘过广大的平原，绿野，那时人们正在忙着收割。

高粱摇动着黄色的叶子，已经不像盛夏那时候活泼了，头顶着红色的谷实，这是它惟一的收获。失掉了热意的夏风，从辽远的地方吹过来，高粱穗依旧是轻轻的摇着它的头，白云在空中流动着，看着那些农人在地里忙的情景，恍如大自然用一支笔，在人们的情感上，写出了秋天的颜色。

附近没有河流，就是树木也非常稀少，雀鸟苦于飞渡这黄色地带，尤其是在正午，被烈阳烘烤热了的大地，比沙漠还要酷热，雀鸟们多是躲在高粱地里，或者是刘家堡子外的一条柳巷里。

虽然是在热得喘不出气来的季节，那条柳巷总是比较阴凉的。放猪的孩子们，很喜欢到这里来打雀，或者是歇晌。

通过这条小柳巷，远远的可以看到屯堡里的高大的土墙，墙角伸出土筑炮台。这有刘家大院围的守卫。

这守卫曾在这荒悍的原野里，建立过许多武功，对于刘家的家族史上，也是具有血色劳绩的勇士。虽然现在炮台顶上的敷草已经为沙漠地带吹来的狂风扫落了，土壁也为骤雨剥落了，但是那英武的姿容，依然存留在村民的记忆中。

屯堡的街口，农人们出入必须经过的地方，设有一个柳木栏棚，土墙围子下的小棚中，无论白昼或黑夜，总有一个守门的老人，在夏天或秋天的时候，也常常换两个扛枪的炮手，这是刘家给与全村的恩惠。守卡子门的人，是由刘家出钱雇用的。风声吃紧，或者是胡匪滋扰得厉害的时候，常常是由刘家的炮手到这卡子门上来接岗的。

刘家的第一辈老人，并不是这地方的土民。无法计算是多少年前，因为旱灾，依仗着自己的血气，独自一人跑到无人烟的大荒野中，留给了后人一个故事，那就是走马占荒了。

现在谈起刘家的事情，谁不惊叹刘家的土地多。全村的人民，都是刘家的地户。谈起走马占荒的事情，人们都佩服刘家祖先的功绩，骑着马在那大荒原上，跑无限的路程，凡是马所经过的地方，现在都是刘家的产业了。

每年夏天，当高粱穗红的时候，便有从江北流下来的马队，

到各地方抢夺。刘家屯这个堡子，也是那些马队每年必须经过的地方，可是许多年以来，刘家的那四座炮台，在风雨中依然那样屹立着。院主是一代一代的改换着，只有村堡附近四野的高粱，每年夏末的时候开着红色的花实，和荒甸上蒲公英开的黄花，是永年的不改变。

历史在这种地带，是容易被人们忘记的，假如若是问起刘大爷的父亲，或者有人还知道他是刘殿臣，为他的产业，为他的子孙，交下了几个横行在这荒野中的马上英雄，刘大爷便是本着父亲给留下的这种哲学，对于胡匪们是“交大帮，打小帮”，延续着他这私有财产。

刘大爷的弟弟刘二，在这村堡也是有名的，活神仙似的人物，会打一手好枪，虽然没有念过书，可是这枪法就使人没有不佩服的。自从用二百五十多顷地，换了一个营长的头衔，在村民眼中，简直是一个了不起的人物了。

刘大爷虽然掌管着这份家产，可是眼看着弟弟用祖上的产业买自己的地位，娶了一堆小老婆，凭空多添了五六支烟枪，和一些贵人们交往着，产业像流水似时时被变卖着，一看自己这一股，除了一个老婆和儿子之外，真显得有些寂寞了。就是连素来不好多嘴的老婆，因为看不惯二弟这样的糟蹋钱，不时对刘大爷叨念着：

“分了吧！分了自个过自个的，免得你看着生气。这样下去，你还能管得了？”

刘大爷总是叹一口气：

“人家当官都发财，咱们二爷这个官架子可不小，就是……
啐！”

刘大爷憋了这口气，才舍得把自己的儿子，送出一千多里

远的城市里去读书，并且临走的时候，对十二岁的孩子说：

“振邦，好好去念书，多花几个钱不要紧，我豁出来了，供你把书念出来，总比我留着地，叫你二叔糟蹋好。”

刘振邦是遵守着父亲悲苦教训，离开这刘家堡子到繁华的都市去的。

四合套的草房，前后两层大院，刘大爷是占据着后层院子的一间半正房，对门一间半是存东西的。下屋的两厢，还有连接厢房的车马棚……这些，都远不如前院热闹。守门的卫兵，在明亮的院灯旁走着，纸窗上映着说笑的人影，万字花纹的窗格，显露着豪迈的姿态，院中常备的走马，鞍环上闪耀着铜铁质的光辉，连那白色的马蹄，也都显示一种高贵的感情。从上屋明亮的灯光中，飘散出来“营长，营长”的笑声。每当有人出入，卫兵敬礼那威风凛凛的雄姿，这些只点缀了刘家大院前半部，可是更显得刘大爷的院庭冷落了。

和刘营长交往，点缀这刘家大院的是一些什么人呢？最初要提到的，便是每天躺在刘营长的炕上，骷髅似的脸，对着烟灯永远不坐起来的杨参谋长。他是师长面前的红人，还是花柳病患者。杨梅升天的苏司令，他是江北一带数一数二的胡匪首领。此外还有每天到这里打牌的王团长——一个负有安民剿匪重大使命的军官。

四个人常常凑在一起搓麻雀的，不过杨参谋长和苏司令总是打一两圈牌便要睡下去的，代替他们的牌职，当然是花枝招展、每天说说笑笑的女人们了。

熟透了的高粱穗，因为吸收了过多的阳光，红色中蕴有黑暗，在晚风下摇荡着。

正是收割的时候了！农人们贪着月色，还有些人在地中工

作，卡子门的炮手，两个人一面吸着烟，一面谈着天，批评苏司令那家伙有朝一日翻了脸，说不定要闹成什么样子。

“拜把的弟兄，总得义气一辈子。”

“我看，将来因为咱营长的三太太，两个人非干起来不可。”

“哪能呢？”

“哪能？”那青年炮手凑近了一些，小声说：“你不知道，苏司令和营长要五十担粮，营长因为他和三姨太太眉来眼去，没有答应他……将来，我看非把他推出去不可，你说，苏司令那家伙，是好……”

“可是，今天晚上，又在打八圈呢！”

“你别看那个，热闹在后头呢！”

刘营长的上屋，果然是在打八圈，守卫的兵士，和卡子门的炮手们都知道，明亮的灯光，幸福的照耀着这些人们。

王团长闭着一只眼睛，嘴倾斜着，含了一支香烟，一手摸着牌，喃喃的，用混杂不清的语言：

“四弟，上边又下来命令了，催得他妈挺急。吓，他妈的八万，真是，糟蹋了，糟蹋了。”打一只牌重重的用三个手指头，压在了桌子上，“你告诉二当家的，命令弟兄们退退，讲不了还得扔下点什么！”

被叫做四弟的苏司令，不动声色的捡起了八万：

“这可得吃一口肥的。”

“逗五条，快了，快了。”依在苏司令身后的是营长的三太太，浪声浪语的出了一个主意。

“可是……”苏司令逗了五条，不动声色的答复了王团长的话：

“二哥得给我五十担粮，叫我做司令的够面子。”

“新粮还没有下来，过几天我在村子里给齐一齐。”营长不大满意的用眼睛向自己的三姨太太扫了一眼，苏司令眼睛一翻，一拍桌子：“二哥，你不愿意，是不是？”

这时候，有一个卫兵来送手巾把，杨参谋慢慢的动着唇，用微弱的声音说：

“哪有的话，哪有的话，明天我叫你二哥为你预备。以大哥的资格，”又转向王团长，“公事是公事，别因为公事伤了咱哥们的和气，四弟少年英俊，要的就是面子。明天四弟告诉二当家的，命令弟兄们退一退，叫他们给扔下两支枪，三哥也扔给你几匹马，算作交换，至于你二哥这五十担粮，你放心，准给我担保。”

杨参谋这场排解，谁也没有反对，于是又继续着打牌。

此外，在这里要向读者诸君介绍刘营长的三个儿子。大儿子是元配夫人生的，孩子在幼年的时候，母亲便死去了，他是一个孤儿。后来刘营长娶了第二个女人，第三个女人，第……于是他便受着继母的虐待，一直等到第三个女人生了第一个孩子的时候，他便陷入了更悲惨的境遇中。不久，刘营长便把他送给了拜把子的大哥杨参谋了。杨参谋虽拥有一大群太太，但只生了一个女孩，所以把这个孩子带到家去，改名叫杨经业。自己因为每年随着大队，辗转边塞，便把家安置在城市，使和自己亲生子一样的杨经业能在学校读书。

刘营长三姨太太生了两个儿子，大儿子刘振国和刘大爷的儿子刘振邦岁数不相上下，自从生下来就软弱多病，可是三姨太太爱的了不得。二儿子比大儿子小两岁，小名叫小二，现在已经九岁了，两条竖眉和一张八字口，清秀的面庞，处处都像三太太。苏司令不知为什么缘故，就爱上这个孩子了。

最初的时候，抓过这孩子来就接吻，一直把这孩子吻哭了还不肯放手，那时三太太特别讨厌苏司令，生怕过给孩子梅毒，所以背后不叫小二亲近他。

后来，苏司令和三太太闹熟了，常给孩子们买东西吃，差不多变成家人一样了，苏司令非要把小二认做自己的干儿子，三太太并没有反对，所以这件事情很快的就成功了。

苏司令没有家口，至于是怎样的身世，也无从考察，好像是从幼年时代就流落到匪群中似的。他的半生，很像一棵小草，被偶然的春风，大自然的雨露，使他生长起来的。他自己没有遥远的回忆，不然，他会像梦似的想到，究竟是怎样的当了司令？一个受梅毒病菌包围了的人，怎会统治了八九百铁打的汉子？

苏司令过继这干儿子，自然是觉得很高兴，将近四十岁的人了，这孩子天真的稚态，开始烘暖了一颗飘流的心。

从这个时候开始，苏司令征服大草原雄勃勃的心，像是受了一丝微渺的绳索绊住一般，家的幻想，缭绕在他的心上。

又是一天晚上，他抽足了烟，咽下了一口浓茶，转过身去对三太太说：

“二嫂，小二是我了？”

“那，谁还和你说笑话，可是你得给我点啥，不然，白给你养这么大？”

“给，给。”苏司令点起了一支纸烟：

“你说，要什么吧？”

“你再问问你三哥。”三太太向营长飞了一道眼风，“他说给，我就给。”

营长正注意杨参谋手里的那张牌，听到又是关于小二的事

情：

“我不管，愿意给就给，你俩的事情，我管不了。”

“二哥，我可不白要啊。”苏司令嬉皮笑脸的，“将来小二就是承继我江山的人，不要小瞧了。”

营长一味在注意着牌，苏司令又转过了脸：

“二嫂，还是你说吧，此外还要啥吧。要啥给啥，不打驳回。”

“我要活人脑子。”三太太娇媚的把两只水汪汪的眼睛，向苏司令一瞪。苏司令也偷偷的还了一道多情的眼风：

“好办，要别的办不到，活人脑子不费事。”

三太太从桌旁笑嘻嘻的转身上炕，灵巧的像一只小花猫，躺在了苏司令的对面，熟稔拿起了烟签子，挑起来一块烟膏子，在灯火上滋滋的烧起来了。

苏司令的两只老鼠眼睛死死的盯着她，她依然继续着方才的话题：

“你给我三件狐狸皮袄，一件斗篷，一副翡翠镯，两副金手镯，外加半升戒指。”

“行，有数就行。”

“那，明天就叫小二给叩头，写过帖，你也得请几桌酒席呀。”

“行，越快越好。”苏司令得意的、怀着无限欢喜的接过来三太太烧好的一口烟。好久，才一面喷着雾，一面喃喃的说：

“可是，将来我得把小二带走。”

“那，那得两说着，这也不是卖给你。”

“可是孩子今后得姓苏。”

“姓啥还不行，那我倒不管。”三太太对于这一点挺不在

乎。

还有许多细节目，低低的谈着的时候，一个青年卫兵，抱着小二从外面进来了。

三太太忙的坐起来，张开了两臂：

“快来，叫妈看看，妈只顾抽烟，好半天没有看见我的孩子了。”

苏司令偷偷的一比较，孩子和他的妈妈长得一模一样，于是爱这孩子火热的情绪，更炽烈起来了：

“来，叫爸希罕希罕。”

三太太向苏司令放了一道使人说不出滋味的眼风：

“找我的便宜，是不是？”

“哪敢，哪敢。”

苏司令躺着，伸了半天手，孩子没有递过去。

“二，你管他叫啥？”三太太问。

“四叔。”孩子很乖的。

“叫，爸爸！”

“不写过帖，不交东西，你别妄想！”三太太向苏司令一撇嘴，又哄孩子去了。

塞北的秋光，是比较迅速的，只要秋风一踏到这草原，大地立刻会变成黄色，不久，衰草遍野，那时秋又悄悄的去掉了。

从这个时候开始，小二这个孩子，被苏司令认为义子的。

经过了一场甲午战，又经过了一场日俄战。躲避兵灾的人民，从塞北的东方，逃到西方，度过了沙漠、古老的长城，渐渐的又找到遍生着谷禾的大地。

小二将近四十岁的时候，才脱离了兵灾的纷扰，虽然失掉了家，他逃到黄河的北岸，从破棉被里，拿出来许多金银，这完全是几十年前苏司令留给他的财产，他是用破棉被从兵马中携带出来的。

这时候他的名字叫苏春阳，据他自己对当地小镇上的人们说，他是辽远的北方——边塞地方的富户，拥有无边际的田地，辽阔的山林，千百匹牛羊的大地主。因为荒乱，使他的家口离散，自己一个人带了些银钱，逃到这里来的。

不久，他便在这里买了一座房产、田园，和这个镇上的寡妇结了婚。

生了一个儿子，叫做集生。后来又生了一个女儿，叫做苏曼。

苏春阳在这地方不停的使用着他的资本，买卖从蒙古地方来的牛羊、毛皮，开了一个卖烟和盐的商店。

两个孩子，是有他们自己的命运的。

经过几次战乱，前一代的人物，和秋风下的小草一样，在逃亡中消灭了。没有经过这灾难的，是杨参谋长眷养大的杨经业，他是受完了学校教育之后，便到南方的一个大港埠，在工业上已经有了地位。

还有刘振邦，听到变乱的消息，在许多传说中随着许多人，无目的的逃了。那时候他已经娶了妻，生了一个孩子。

战事过去之后，刘振邦到了曹港。从南下的人们口中，听到故乡的消息，知道了妻和孩子依然在北方的一个亲戚家中寄居。

北方的苦力，正是向南发展的时代，每年山东，直隶，河

南……无数的农民，弃了不生五谷的荒土，独身到南方去做工。

他们虽然受了些战事的波及，多半是因为连年的旱灾，蝗虫，把这些年轻的汉子们，赶到南方去的。

刘家的血统，被战事吹散之后，他们是混散在这些北方青年的农民中。

故事是这样的开展了。

时间是一九一〇年的夏天。

二 热 风

那是黄河以北所没有的江风。

浑黄的水浪，波起着悠闲的浪条，四月的南风，像是丝一样，吹拂着王林的脸颊，在江上的阳光中，脸上浅淡的麻斑，带着阴影似的，在他的脸上一闪一闪的动着。

老水手摇着橹，因为是逆风，灰色的布帆，从早晨就落下来了。隔着那一根枯树干似的桅杆，王林不停的向那老水手偷看，他是从北方带去的羞涩，唇颤动着又转向坐在身旁的姐姐：

“小东西又睡了。”

满面风尘的姐姐笑着向怀中看看睡了的孩子，江水一波一波的击打着船头，老水手努力摇着橹。

王林悠然的浴着江风，看着远远驶过去的汽船，留在水上一条一条的黑烟。一床麻花被卷成的小行李，坐在他的身下：

“姐姐，你看，一串串的。”

王林指着在黄浊的水上一浮一沉，联成行列的江猪，发着